

鞍山合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被债权人申请破产清算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全资子公司被债权人申请破产清算情况概述

2023年10月19日，鞍山合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全资子公司利爵有限公司微信照片转来的《重庆市第五中级人民法院通知书》（（2023）渝05破申671号）及《传票》，重庆戴维雷登摩托车制造有限公司以利爵有限公司不能清偿到期债务，并且资产不足以清偿全部债务为由，向重庆市第五中级人民法院申请对利爵有限公司进行破产清算。

二、被申请破产清算的子公司情况

名称：利爵有限公司

统一信用代码：915002253396166563

注册资本：10000.000000 万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黄龙兴

住所：重庆市大足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研制、开发、生产、销售：摩托车、摩托车发动机、车辆配件、小型汽油机及配件、汽油机助力车及配件，销售计算机（不含研制），文体用品（不含研制、生产）；为本企业研制、生产、销售的产品提供售后服务；货物进出口；相关技术经济信息咨询服务；批发、零售：润滑油、润滑脂；房屋租赁。（以上经营范围法律法规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限制的取得相关行政许可后方可从事经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三、相关风险提示

1、截止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尚未收到法院关于利爵有限公司破产清算的

任何裁定，本次债权人申请利爵有限公司破产清算事项存在较大不确定性。

2、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进展情况，并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鞍山合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月二十日